

溧阳市人民政府文件

溧政发〔2017〕66号

市政府、市人武部关于表彰 2016年度征兵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

各镇人民政府，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、天目湖旅游度假区、溧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市各委办局、直属企事业单位：

2016年度征兵工作在市委、市政府正确领导和各级各部门共同努力下，全体征兵工作人员认真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》、《征兵工作条例》和上级征兵要求，强化组织领导，深入宣传发动，严格审查把关，扎实开展工作，圆满完成了各项征兵任务。为表彰先进，树立典型，经研究，决定对以下单位和个人予以通报表彰。

一、征兵工作先进单位

天目湖镇人民武装部

社渚镇人民武装部

二、征兵工作先进个人

冯纯东 溧城镇人民武装部副部长

王东杰 戴埠镇人民武装部副部长

沙建平 别桥镇人民武装部副部长

吴 勉 竹箐镇人民武装部副部长

希受表彰的单位和个人戒骄戒躁，再接再厉，在今后的征兵工作中取得更大的成绩。各级各部门要以先进为榜样，依法征兵、廉洁征兵，努力为部队输送优质兵员，为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

抄 送：市委各委办局，市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市法院、检察院，
市人武部。

溧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7年8月1日印发
